

## 文化 | 专栏

肖遥专栏 艺术狂人

## 毕加索的吸星大法

毕加索一生“阅”女人无数,如果以毕氏为中心给他的情人们按出场顺序进行编号,那么这些女人们的结局分别是1号被弃,2号早逝,3号,5号为他发疯,4号、7号为他自杀,6号是唯一主动离开毕加索的女画家吉洛,打破了他“没有任何女人能离开我”的狂言。

在情人们为他发疯、自杀、濒临崩溃的时候,画家忙着外遇、劈腿、分手旧爱、结交新欢,毕加索生前就名利双收,为他在情场上兑换了一手盘盘坐庄的好牌,他的情欲资源取之不尽用之不竭,总会有女人在前面向他招手,有女人在身后痴盼他回心转意,他只管游戏人间纵情声色,玩到玩不动了还有人默默地等在灯火阑珊处给他收拾烂摊子。

其中一位自杀的情人说:“请理解我——女人是不能抗拒毕加索的。”这些中了毕加索“魔咒”的女人,有的是“公主心理”,认为从此背靠大树好乘凉,他会永远把她当手心里的宝,就像台词里说的“现在开始我要你只疼我一个人,宠我爱我,不会骗我,答应我的每一件事情都会做到,对我讲的每一句话都是真话……”有的是“公主后妈心理”,打算挟天子以令诸侯,把这个画界大佬娇惯成生活不能自理的婴儿,从而化被动为主动,一揽子解决自己的所有问题:名誉、生计、安全感、虚荣心……她们前赴后继地斗法,被一个个争做如此计算的继任们取而代之。

只有与毕加索共同生活了十年的吉洛是唯一躲过“魔咒”的女人,她从未接受过毕加索的画作也从不屈服于他:“我知道只要你向他伸手,必定要用另一种方式偿还。他要我像其他人一样服从他,但我偏不。”十年后带一对儿女离开时她是深思熟虑的,这回轮到毕加索十分抓狂。她后来再婚两次,和最后一任丈夫过得很幸福,因出版《与毕加索的生活》,揭秘画家的个性和私生活而激怒了毕加索,他起诉吉洛的出版商却最终败诉。判决那天,毕加索反而打电话给吉洛:“你赢了,好啊,我向你致敬。”这是典型的“毕氏风格”,他只钦佩胜利者。

如果以吉洛为中心给她的情人们编号,对1号情人毕加索,吉洛毫不留情地与他相忘于江湖,她深知任何付出对于只知索取的他都是“俏眉眼做给瞎子看”,对于这样成功和自私成正比的男人,相见不如怀念,怀念也是犯贱。

史杰鹏专栏 大放绝词

## 古代的乡村

记得以前看美国学者孔飞力的《叫魂》，讲乾隆时期社会上巫术恐慌的，产生了一个刻骨铭心的印象：在古代，老百姓很苦，残疾人很多，乞丐很多，哪怕是在所谓康乾盛世。《叫魂》引用的巫术故事中，到处是盲人、瘸子、长满脓疮的乞丐，想起来就不寒而栗。

起初还有点半信半疑，但后来细想一下，感觉应该就是这样。因为我小时候所住的乡村，村书记一个是独眼龙，一个身材奇矮。前者的老婆是个弱智，后者的老婆则是个哑巴。这些“旧社会”时代的可怜人，混得极惨，到了“新社会”，一下翻身做了主人。若是依照中国两千年的社会传统，无论谁当皇帝，他们跟“村长”二字都是沾不上边的。除此之外，村里还有四五个弱智。就是不弱智的，精神面貌也强不了多少。

然而我并没有因此推广到，这是整个中国传统社会的本来面貌，直到看了孙犁的散文集《乡里旧闻》。在这本书里，孙犁深情地回忆家乡的各种人物，有一个叫“瞎周”，显然是瞎子；有一个“楞起叔”，驼子。有个“根雨叔”，老婆是疯子。有个“疤增叔”，顾名思义，当然一脸的疤。有个“大嘴哥”，有严重的哮喘。有个“刁叔”，老婆孩子都得了梅毒，有的失明，有的塌鼻破嗓……一个小小的村庄，就这么多残疾，想起来真是可怕，但这让我醍醐灌顶，这确实确实就是中国古代的普遍现象。

寻溯其原因，当然是贫穷和医学落后。比如那位孙犁笔下的“楞起叔”，之所以驼背，是因为小时从大车上头朝下摔落，“那时乡下也没法医治”。“疤增叔”的麻子，也不过因为天花。至于“刁叔”一家的梅毒，现在青霉素似乎可以控制。而“根雨叔”的老婆之变疯，在于“吃不饱”，放到现在，这算什么事？

我们那些仰慕中国古代的人，真的应该醒醒，传统中国，并不是想象的那么美好。《庄子》里为什么老借残疾人对话来阐发哲理？肯定因为遍地都是。除了天然的，还有些是因为受了肉刑。我们的历史小说作家，如果不是写言情剧的，对这些特点都应该极度重视。万一科学昌明，将来真的发明了穿越机器，有人因为电视剧的美好穿越到古代，没准立刻被吓成脑瘫。

冯磊专栏 流言冯语

## “大奶奶主义”及其他

台湾某女,看了《甄嬛传》后,渴望有一双孙俪那样的眼睛。后来,她勇敢地走进了美容所,割了双眼皮。不料,因为眼皮较厚,医生没能把创口完全缝合。一个月后,那双原本还好的眼睛变成了大小眼。

传说,韩国女星多数都整过容。她们粉嘟嘟的嘴唇以及杏仁眼,多是手工产品。对这种美容院批量生产的美女,造物主是无论如何也不认可的。报道称,有美女嫁了个老板,生下个龅牙咧嘴的娃娃。男人雇人进行调查,结果发现自己娶来的是位人工美女。

基因拒绝说谎,于是乎露馅了。

对女子而言,容貌是一笔绝不可小觑的财富。当年周幽王得到褒姒,以失去天下为代价而博取美人一笑,终于成就古今第一贱男的光辉典范——青春貌美的价值,可见一斑。

卫清芬老人,是上世纪二十年代亲历“天乳运动”的一位女性。九十多岁的时候,她曾谈起自己早年束胸的经历:十五岁的时候,她的胸部很丰满,母亲就拿来一根花布条子,把胸脯一圈圈地缠起来。那感觉,自然是痛苦的。

余斌专栏 东鳞西爪

## 梁漱溟的士大夫情怀

梁漱溟一再反省自己的“自高自大”,但倘“傲”当真是一病,那他在青少年时代已经在引以为戒了。十四岁时,梁入顺天中学堂读书,班上同学中与廖福申、王毓芬、姚万里三人最称莫逆,相互间依年龄称大哥、二哥、三哥。某次四人聚谈,兴浓处廖提议每人各以其短拈出一字,用来相互称呼,以为警惕,他给梁挑的即是一个“傲”字。

他读小学时并不出众,成绩排在中等以下。上中学后发愤用功,在班上已居前列,英文、代数均提前自修,进度大大超过老师讲课的进度,国文亦偶名列前茅。做文常剑走偏锋,喜为翻案文章而不肯落俗套,一位老先生颇头疼,曾有“好恶拂人之性,灾必逮夫身”;另一老师大赏识,谓其“语不惊人死不休”,态度不一,却都见出梁不甘俯仰随人的傲气。

但梁漱溟所恃者,却不是他的天资、才气,而来自他的向上之心,他立下的济世救国的志向,他显然是从这里把自己和普通区隔开来的。对社会、对国家的现任感令他“鄙视那般世俗谋衣食求利禄的‘自了汉’生活”,“自具一种超越世俗的见识主张”。在他眼中,世俗之人目光短浅,不足为训,因此一个人必须力争上游,“顷所谓一片向上心”。

“吾曹不出,如苍生何”,“天降大任于斯人”的士大

周松芳专栏 民国衣冠

## 知识分子的西装

民国时期,西装因为没有得到秀才们(知识分子的)青睐,注定命途多舛。许多人从经济角度着眼,认为中国不能自制毛织衣料,而其价值之昂,远过中服,穿西服等于将金钱输出外国,导致利权外溢,“每岁漏卮,奚啻亿万!”还导致国用不强,而使国货丝织工业日益衰落,“国穷民竭,尔实厉阶”。因此穿西装就是不爱国的一种表现,“狂澜之挽,在倡国货”,“国民应高呼口号曰‘打倒西服! 国服万岁!’”(《北洋画报》1929年第317期诛心《打倒西装! 国服万岁!》)应该把西装赶出中国。

在这种舆论压力下,当局也力表姿态,如广州市党部就通过执委会决议,严禁党政人员穿着西装。但时人伍朝拱认为“若区区取缔党政人员,未免挂一漏万,收效实微”,于是致函当局,主张征收西装税:“凡中国人穿西装者,须到官厅缴纳西装税,每年每人征五十元至一百元……”寓禁于征,较之“打倒西装,国服万岁”的口号,算得上有效之策。《《生活》杂志1932年第33期陈敏群《读伍朝拱主张征收西装税函后》)

比较而言,还是“中衣为体,西衣为用”,能够两面讨好。谢六逸就曾撰文《谈“文化本位”》说:“我在前年喜穿西装裤、黄皮鞋……上衣则中式长袍,对襟马褂,头上又是铜盆帽,以为颇合‘中学为体,西学为用’之意。后来拙荆以为此不中不西也。何不完全欧化,穿整套西

一九二七年前后,国内流行起了“天乳运动”。顾名思义,天乳运动就是政府发起的禁止束胸运动。自此,大批女子把花布条子丢入了垃圾箱,勇敢地走上街去。当时卫清芬已经结婚,她的丈夫善解人意而公公非常顽固。这一年,政府颁布了“禁止女子束胸案”,规定用布条子缠胸脯要罚款。但,她的公公仍要干涉儿媳的“天乳权”。

一次,卫清芬在街上被女警抓到,罚了五十大洋。她的公公理直气壮,称“我还拿不出五十块大洋?”不久,用花布条束胸的卫女士再次被抓,又被罚了五十块大洋。这次,老先生再也不说话了——五十块大洋,当时是一个车夫大半年的收入。

一九二七年,在公开场合,知识分子们开始为女性的裸胸权利大声呼吁。在中西女塾毕业典礼上,胡适说:“没有健康的大奶奶,就哺育不出健康的儿童!”

这里的大奶奶,是对灵动活泼的女性胸脯的趣称。

从“天乳运动”到排着队去整容,这几十年,女性生活究竟发生了怎样的变化?

留心研究研究,是大有裨益的。

夫情怀,其实一直伴随着梁漱溟,他以“不谋衣食,不顾家室,不因家事而拖累奔赴的大事”为家训,这也正可视为他的自况。虽然他在上世纪五十年代的初的“面折庭争”之后有“‘自高自大’害死了我,一定要彻底粉碎了它我才得救”的自答语,但他事实上从未尽弃那份高傲。他因拒绝批孔挨批之际,关起门来读《甘地自传》,评曰:“在人格上,甘地与普通人全不是一格。甘地一言一动作发自内心,而其内心实通乎广大宇宙”——儒家“万物皆备于我”“吾养吾浩然之气”的道德勇气叠映于甘地形象之上,而这简直可视为梁在批斗声中的自我励志。他当然会想起,当年马歇尔就是称他为“中国的甘地”的。

故我们于他痛责自家的“自高自大”之外,一再看到他非比寻常的自负。1975年《人心与人生》完稿,他在“书成自记”中道:“当今人类前途正需要有一种展望之际,吾书之作岂得已哉!”隔年他给年谱写序,第一句就是,“我自谓负有沟通中外古今学术思想的历史使命”。更能见出他舍我其谁之气概的,是上世纪四十年代重庆流传颇广的一个传说,说日本人占领香港时梁与其他民主人士乘小木船离开,其时小舟漂泊海上,很是危险,他说中华民族复兴要靠他的三部曲,现书未写成,他决不会死。不管是不是段子,这倒提示了,他的勇气与他的傲气常常是不可分的。

装,外穿大衣,再戴上俄式皮帽,则俨然‘西洋文化’矣。但我又是林语堂的同志,斥穿西服者为套‘狗领’,故仍不采纳。因此之故,我个人上身‘本位文化’、下身‘西洋文化’者有数年矣。”当时不少名流都是这副打扮,比如说胡适。茅盾记述的他1921年所见的胡适的穿着是:“我只觉得这位大教授的服装有点奇特。他穿的是绸长衫、西式裤、黑丝袜、黄皮鞋,当时我确实没有见过这样中西合璧的打扮。我想:这倒象征了胡适之先生的为人。七八年后,十里溜洋场的阔少爷也很多这样打扮的,是不是从胡适学来,那可不得而知。”所以有人就概述了当时的观感,说北平时代,知识分子大多穿蓝大褂、西裤、半新不旧的皮鞋;反之则中式服装,满裆折裤腰的裤子。

时局变幻,民族主义成分的日益增加,也体现在了服饰上,而以蒋委员长最为典型。戎装而外,蒋公常常是一袭长袍。做学问的人,更是愈做愈“古”。以胡适而论,到其任北大校长时,已变成常常穿蓝布大褂,冬天罩在皮袍子或棉袍子外面,春秋罩在夹袍子外面,夏天除酷暑时穿夏布杭纺大褂外,一般也是一件单蓝布大褂,不再是当年的不中不西,或曰亦中亦西了。像学贯中西的陈寅恪,更是传统到土的打扮:夏天一件大褂,布裤子布鞋;冬天一顶“三块瓦”皮帽,长围巾,棉袍外套黑面羊皮马褂,棉裤扎腿带,脚穿厚棉鞋。